



香港商船資訊

HONG KONG MERCHANT SHIPPING INFORMATION NOTE

船上使用和應用計算機指南

致：船東、船舶經理人、船長、船級社和造船廠

概要

香港商船通告編號1048所載有關《船上使用和應用計算機指南》的資料現轉載於本文。

1. 本處已全面檢討所有自發出以來仍然生效的香港商船公告／通告和香港商船資訊。
2. 基於所公布資料的性質，2002年1月16日發出的香港商船通告編號1048須重新分類為香港商船資訊。有關資料遂不作任何修改而轉載於本文。
3. 1998年12月，國際海事組織海上安全委員會在第70次會議席上核准《船上使用和應用計算機指南》（第MSC/Circ.891號通函）（見附件），並批准把《使用船舶裝載及穩性電算機程式的指南》（第MSC/Circ.854號通函）納為該附件的附錄。
4. 《船上使用和應用計算機指南》提供該等系統在設計、核准和測試方面的國際標準，應視為《SOLAS公約》相關規例的補充。
5. 指南並非擬禁止使用任何於現有船上的計算機輔助系統。該等系統雖然並不完全符合指南，但只要經過長時間成功而安全地操作便可。不過，對現有系統進行大幅修改時，指南應在某合理程度上適用。
6. 請香港註冊船舶的船東和經營人把所附指南知會轄下船舶上的船長和高級船員、計算機系統製造商和造船廠。
7. 香港商船通告編號1048現告撤銷。

海事處航運政策科

2004年12月28日

香港統一碼頭道38號海港政府大樓

香港郵政總局信箱4155號

電話：(852) 2852 3001

傳真：(852) 2544 9241

電傳：64553 MARHQ HX

電郵：hkmpd@mardep.gov.hk

網站：<http://www.mardep.gov.hk>